

浙江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

浙政台函〔2016〕13号

关于征集 2016 年度涉台委托调研课题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化涉台研究，现向各有关单位和专家学者征集 2016 年度涉台委托调研课题。相关要求如下：

一、选题范围

1. 国民党、民进党、新兴政党力量、统派力量的发展及与浙江互动情况研究。

2. 台湾产业转型升级情况及优势产业、产品和代表性企业的梳理，浙台生产性服务业、文创产业、跨境电商、金融产业等对接合作的研究，深化“东引台资”的研究，推进在浙台资企业创业创新的调查研究。

3. 规范台企台商经营活动的法律政策研究，投资保护与纠纷协调、仲裁制度的实证研究，加强和改进我省涉台审判工作的研究，入岛投资企业的权益保护问题研究。

4. 台湾青年在浙创业创新的案例研究，台企台商二代在浙创业创新的案例研究，浙台两地青年学者、学生的交流互动研究。

5. 浙台医疗合作等传统与新兴产业、行业交流的现状研究，基层交流、文化活动开展的实证研究。

6. 新时期涉台新闻舆论工作的内容与新媒体在两岸交流中的作用研究。

二、选题鼓励着眼浙江实际的研究，鼓励案例研究、问卷调查和在已有成果上的跟踪性研究。

三、请按选题范围确定申报的课题题目（勿将选题范围直接作为申报题目），认真填写《浙江省台办 2016 年度涉台委托调研课题申报表》（一式三份），并经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主管部门审核签章，向我办作出相关申报。涉台委托课题采用预立项形式，最终根据课题成果评审情况，对通过予以立项的课题一次性拨付 3000—5000 元课题资助费用。若获预立项的委托课题其主要内容、主要参与者与省社科规划涉台研究专项课题预立项重复，自动结束委托课题预立项。

四、本次涉台调研课题申报截止时间为 4 月 18 日（以寄出邮戳时间为准）。我办将于 4 月下旬公布入选预立项课题。

附件：浙江省台办 2016 年度涉台委托调研课题申报表

浙江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

2016 年 4 月 6 日

（联系人：陈欣，联系电话及传真：0571-87053890，联系地址：杭州市体育场路 498 号地勘大楼新楼 813 室浙江省台办调研处，邮编：310007）

